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4-23398949  
聯絡人：梁雅琪  
電 話：04-37061238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03898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0103898AA0C\_ATTCH1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本土語文認證培訓—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1年8月8日南大本土字第11100143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，高級中等學校於111學年度起開設本土語文部定課程2學分。在職教師擔任閩南語或客語師資應取得中高級以上能力證明；原住民族語教師應取得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，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。
- 三、本次開設客語認證加強班，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辦理班別及時間：(每班次均為2天共計14小時，每班50名)
    - 1、111年9月24日(六)、9月25日(日)；四縣腔2班(課程代

碼：3495505)

2、111年9月24日(六)、9月25日(日)；海陸腔1班(課程代碼：3495507)

(二)報名核取順位：

1、第一順位：完成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(四、五梯)35小時客語認證輔導班研習之教師。

2、第二順位：完成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(一、二、三梯)35小時客語認證輔導班研習之教師。

(三)請符合報名資格之教師，擇取1班報名，請勿重複報名。

(四)111年8月16日起至111年8月31日止，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線上報名(額滿提前截止)。

(五)報名截止後，依報名資格進行審核，若各班報名尚未額滿，另核予其他高級中等學校現職正式教師；錄取者由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發出核取通過電子信件，請報名人員至信箱確認錄取通知，並請學校核予公(差)假出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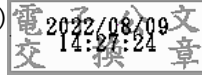
(六)報名時請填列正確通訊資料(含手機、e-mail)，以利後續聯絡。

四、對研習事宜有疑問者，請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蘇先生，連絡電話：(06)2133111分機5783。信箱 [supeishih@gm2.nutn.edu.tw](mailto:supeishih@gm2.nutn.edu.tw)

五、檢附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師資語言認證培訓—認證加強班實施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海外臺灣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(請國立臺南大學轉致)、本署原特組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

訂

線